

证券代码：688538

证券简称：和辉光电

公告编号：2023-014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刘惠然先生提名，上级考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张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分管公司生产管理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成立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张斌先生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能够胜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要求。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综上，我们同意聘任张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附件：张斌先生简历

张斌，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2008 年至 2011 年，任彩虹集团 OLED 产品设计主管工程师；2011 年至 2013 年，任南京第壹有机光电有限公司蒸镀主管工程师；2013 年起任职于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研发主任级工程师（一级）、研发四部副部长、有机成膜厂副厂长、有机成膜一厂代厂长、有机成膜一厂厂长、一期产品线副总厂长兼模组一厂厂长，现任公司一期产品线副总厂长（主持工作）。截至目前，张斌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700,000 股，系公司因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